

高陵区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报告

(2018 年——2020 年)

为了全面提升区域幼儿园办园水平,促进全区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依据教育部《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办法》和《西安市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实施方案》(市政教督办发[2018]2号)等文件精神,高陵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制定了《高陵区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实施方案》(高政教督发[2018]8号),对全区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围绕办园条件、安全卫生、保育教育、教职工队伍、内部管理等五个方面,2018年9月至2020年10月,区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对辖区内89所幼儿园(其中3所已停办,以下数据按86所统计)先后开展了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工作。现将督导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 学前教育基本情况

2018-2020 全区共评估幼儿园 86 所, 幼儿园园舍占地面积 401715.5 平方米, 建筑面积 198951.3 平方米, 户外活动场地 107011.7 平米, 绿化面积 55575.2 平方米。共开设 633 个班, 在园幼儿总人数 18238 人, 平均班容量为 28.81 人。幼儿园教职工数量共计 2796 名。

(二) 幼儿园教职工结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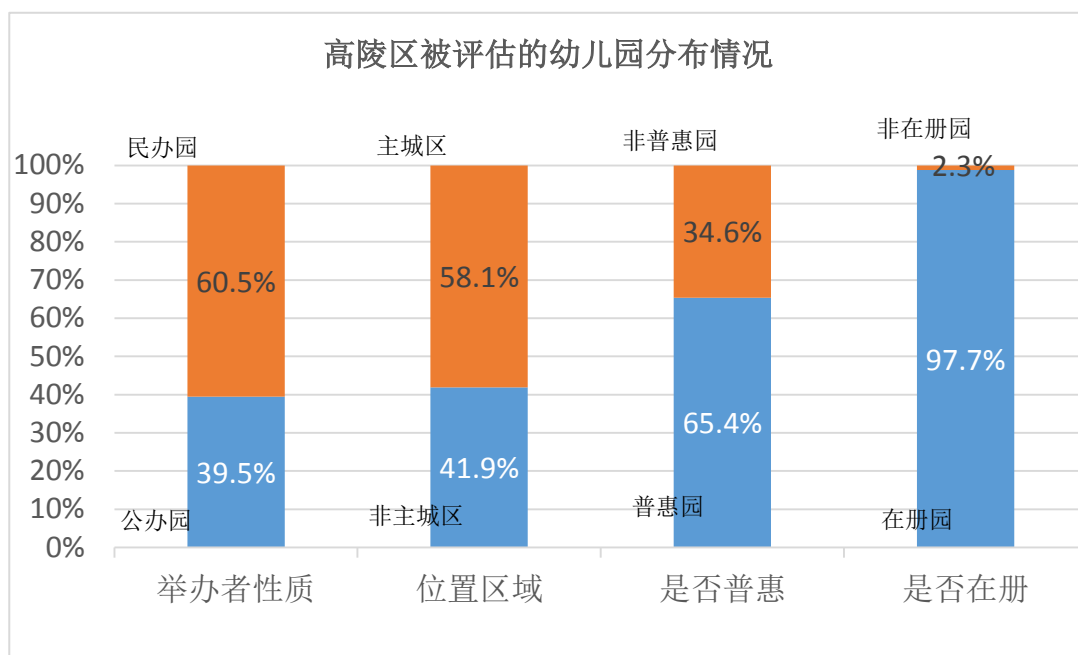
幼儿园教职工中，园长（副园长）132 名，专任教师 1297 名，保健医 159 名，保育员 650 名，其他工作人员 558 名。专任教师中，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人数为 1168 名，占专任教师总人数的 90.1%；学前教育专业毕业的专任教师数为 950 名，占专任教师总人数的 73.3%；取得教师资格证的专任教师数 944 名，占专任教师总人数的 72.8%。保育员中，具有高中及以上学历人数为 638 名，占保育员总人数的 98.2%；其中受过幼儿保育职业培训的保育员 589 名，占保育员总人数的 90.6%。

（三）幼儿园内部设施情况

全区校舍建筑面积中，活动室面积 68848.0 平方米；睡眠室面积 28831.8 平方米；保健室面积 3450.93 平方米；综合活动室使用面积 27691.5 平方米；共有教师用计算机 1110 台；各类图书合计 249550 册，生均图书 13.7 册。

（四）接受督导评估的幼儿园分布情况

已完成评估的幼儿园中，2018 年接受督导评估的幼儿园 24 所，2019 年接受督导评估的幼儿园 42 所，2020 年接受督导评估的幼儿园 23 所，总计 89 所（其中 3 所幼儿园停办）。86 所幼儿园中，公办园 40 所，占比 47.5%，民办园 46 所占比 53.5%（其中 30 所为民办普惠园，占民办园的比例为 65.2%）；主城区幼儿园 50 所，占比 58.1%，非主城区幼儿园 36 所，占比 41.9%；在册园 84 所，占比 97.7%，非在册园 2 所，占比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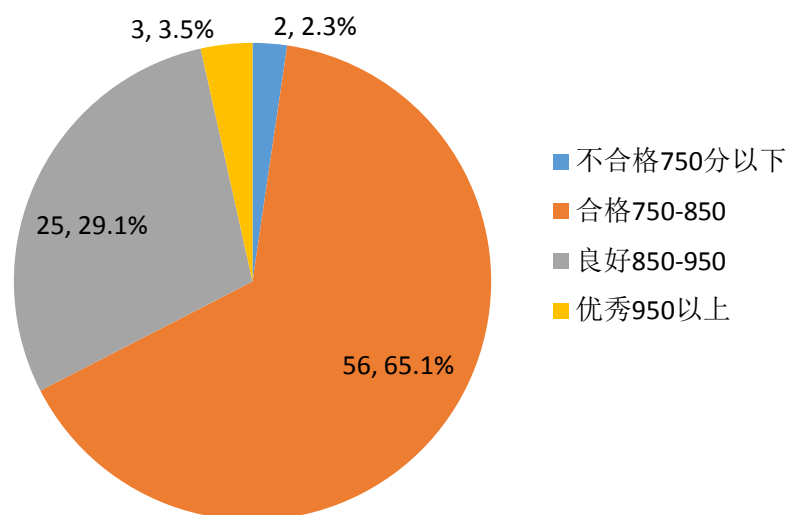
二、督导评估情况

(一) 幼儿园评估总分分布情况

教育部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指标体系的总分为 1000 分。中国教科院通过对试测地区数据进行分析后给出了评估等级划分参照标准：950 分以上为“优秀”，850 分-949 分为“良好”，750 分-849 分为“合格”，750 分以下的为“不合格”。

通过对办园行为督导评估数据分析情况，全区 86 所幼儿园总分平均分 833.8 分，最高分 968.5 分，最低分 747.1 分。参照国家合格底线标准 750 分，86 所幼儿园中有 3 所幼儿园达到优秀水平，优秀率为 3.5%；25 所达到良好水平，良好率为 29.1%；56 所处于合格水平，合格率为 65.1%。有 2 所园未达到合格标准（高陵区小博士双语幼儿园 748.7 分和高陵区仁村幼儿园 747.1 分）。

高陵区被评估的幼儿园总分等级分布情况



（二）一级指标得分情况

《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办法》共有五个一级指标，办园条件满分是 250 分，安全卫生满分是 200 分，保育教育满分是 200 分，教职工队伍满分是 250 分，内部管理满分是 100 分。

五个一级指标中，办园条件指标得分212.2分，得分率为84.9%，达标率为94.2%；安全卫生指标得分181.8分，得分率为90.9%，达标率为96.5%；保育教育得分149.8分，得分率为74.9%，达标率为91.9%；教职工队伍指标得分194.0分，得分率为77.6%，达标率为45.3%；内部管理指标得分95.9分，得分率为95.9%，达标率为8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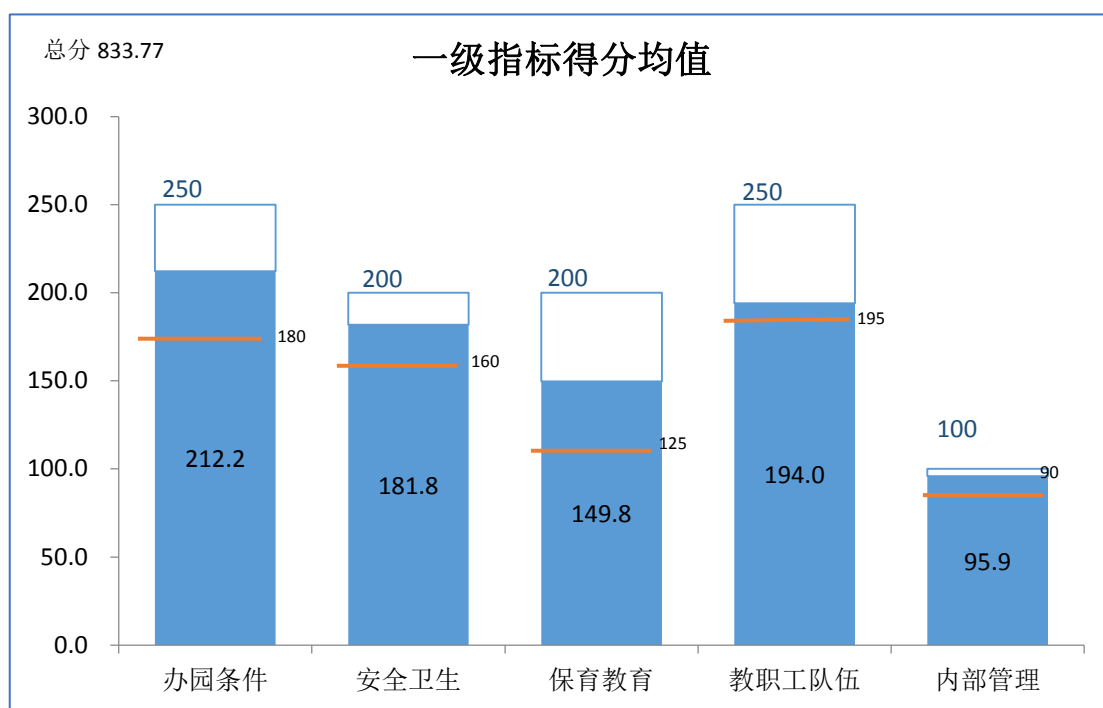


图1 高陵区被评估的幼儿园一级指标得分均值

一级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满分	达标线	得分均值	最小值	最大值	得分率(%)	达标率(%)
办园条件	250	180	212.2	170.4	244.7	84.9%	94.2%
安全卫生	200	160	181.8	140.5	197.5	90.9%	96.5%
保育教育	200	125	149.8	107.4	200.0	74.9%	91.9%
教职工队伍	250	195	194.0	150.2	239.1	77.6%	45.3%
内部管理	100	90	95.9	72.6	100.0	95.9%	89.5%

注：1. 得分率=（得分均值/该指标的总分）×100%

2. 达标率=（通过建议达标分数的机构数量/机构总数）×100%

3. 红色加粗字体为未达标项和达标率过低项

（三）办园条件指标得分情况

办园条件指标下六个二级指标得分情况。

办园条件二级指标得分数据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满分	达标线	得分均值	最小值	最大值	得分率 (%)	达标率 (%)
A1 办园 条件	B1 办园资质	50	50	49.3	25.0	50.0	98.7%	94.2%
	B2 规模与班额	12.5	12.5	10.8	4.2	12.5	86.6%	41.9%
	B3 园舍与场地	62.5	44.1	45.7	24.1	61.4	73.1%	58.1%
	B4 设施设备	50	42	46.5	38.2	50.0	93.0%	90.7%
	B5 材料与图书	50	28.9	39.8	24.9	50.0	79.7%	93.0%
	B6 办园经费	25	15	20.0	10.0	25.0	80.0%	98.8%

从数据分析显示，全区幼儿园在办园条件的六个二级指标中，有四项指标达到合格标准，园舍与场地指标得分率为 73.1%，达标率为 58.1%；设施与设备指标得分率为 93.0%，达标率为 90.7%；材料与图书指标得分率为 79.7%，达标率为 93.0%；办园经费指标得分率为 80.0%，达标率为 98.8%。办园资质和规模与班额这两项指标未达到合格标准。办园资质指标的得分率为 98.7%，达标率为 94.2%；规模与班额指标上的得分率为 86.6%，达标率为 41.9%。

数据表明，全区幼儿园在办园条件方面普遍达到合格标准，体现在办园的设施设备齐全、重视办园经费的投入、玩具材料和图书配备充足。

(四) 安全卫生指标得分情况

安全卫生指标下五个二级指标得分情况。

安全卫生二级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满分	达标线	得分均值	最小值	最大值	得分率(%)	达标率(%)
A2 安全卫生	B1 制度建设	20	12.9	17.9	11.1	20.0	89.6%	91.9%
	B2 饮食健康	50	38.8	43.6	10.0	50.0	87.2%	88.4%
	B3 健康检查	50	46.5	47.2	36.0	50.0	94.5%	95.3%
	B4 卫生消毒与疾病防控	40	35.6	38.4	29.2	40.0	96.0%	94.2%
	B5 安全管理	40	27.2	34.7	27.2	40.0	86.7%	100.0%

从数据分析显示,全区幼儿园安全卫生的五个二级指标的平均得分均超过达标线。按照得分率从高到低依次排列,卫生消毒与疾病防控得分率为 96.0%,达标率为 94.2%;健康检查得分率为 94.5%,达标率为 95.3%;制度建设得分率为 89.6%,达标率为 91.9%;饮食健康得分率为 87.2%,达标率为 88.4%;安全管理得分率为 86.7%,达标率为 100%。

在安全卫生五个指标上,全区接受评估的幼儿园均表现突出。

(五) 保育教育指标得分情况

保育教育指标下四个二级指标得分情况。

保育教育二级指标得分数据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满分	达标线	得分均值	最小值	最大值	得分率	达标率
A3 保育教育	B1 理念与目标	40	24	28.7	19.2	40	71.7%	94.2%
	B2 内容与计划	50	38.6	41.9	33.0	50	83.9%	84.9%
	B3 活动组织实施	70	41.6	49.6	26.3	70	70.8%	68.6%
	B4 教育氛围	40	24	29.6	14.5	40	74.0%	94.2%

从数据分析显示，保育教育的四个二级指标平均得分均超过达标线，按得分率从高到低排列依次为，内容与计划得分率为83.9%，达标率为84.9%；教育氛围得分率为74.0%，达标率为94.2%；理念与目标得分率71.7%，94.2%；活动组织实施得分率为70.8%，达标率为68.6%。在这一指标上，各园所得分率在70%以上。数据表明绝大部分幼儿园能按照规定实施保教活动，教育活动内容计划完善，活动的组织实施科学，教育氛围适合幼儿的成长与发展。

（六）教职工队伍指标得分情况

教职工队伍指标下四个二级指标得分情况。

教职工队伍二级指标得分数据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满分	达标线	得分均值	得分率(%)	达标率(%)
B1 教职工 配备	C1 教职工资格与数量	18.75	12.8	13.6	72.7%	48.8%
	C2 园长配备	18.75	13.5	15.9	84.6%	80.2%
	C3 教师配备	37.5	29.3	28.5	75.9%	48.8%
	C4 保育员配备	18.75	15.6	15.7	84.0%	66.3%
	C5 卫生保健人员配备	12.5	9.5	10.7	85.8%	82.6%
	C6 炊事员配备	12.5	11	9.1	73.2%	37.2%
	C7 安保人员配备	6.25	3.8	3.3	53.0%	16.3%
B2 专业 成长	C1 教师教研	18.75	15	15.7	84.0%	82.6%
	C2 教职工培训	18.75	10.7	13.7	73.1%	81.4%
B3 师德师风 建设	C1 个人修养	7.5	6	7.1	94.2%	98.8%
	C2 违背师德行为	30	30	30.0	100.0%	100.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满分	达标线	得分均值	得分率(%)	达标率(%)
B4 权益保障	C1 劳动合同	10	10	8.5	84.9%	70.9%
	C2 教职工工资	20	20	17.2	86.2%	73.3%
	C3 社保与相关待遇	30	18.8	4.9	24.6%	7.0%

从数据分析显示，全区幼儿园教职工队伍的四个二级指标上，教职工配备、教师专业成长和师德师风建设三项平均得分超过达标线，权益保障指标上得分未达标。按得分率从高到低排列依次为，师德师风建设得分率为 98.8%，达标率为 98.8%；专业成长得分率为 78.5%，达标率为 76.7%；教职工配备得分率为 77.5%，达标率为 64.0%；权益保障得分率 61.3%，达标率为 4.7%。

数据表明，幼儿园教师的师德师风表现突出，园所能给教师提供专业成长的平台。

（七）内部管理指标得分情况

内部管理指标下四个二级指标得分情况。

内部管理二级指标得分数据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满分	达标线	得分均值	最小值	最大值	得分率(%)	达标率(%)
A5 内部管理	B1 机构与机制	40	40	39.2	26	40	98.1%	81.4%
	B2 经费管理与使用	40	40	38.8	20.8	40	97.0%	68.6%
	B3 招生管理	10	10	10.0	10	10	100.0%	100.0%
	B4 家园共育	10	6.8	7.9	2.8	10	79.0%	87.2%

从数据分析显示，内部管理的四个二级指标上，招生管理全部达到满分标准，家园共育平均得分也超过达标线，机构与机制和经费管理使用这两个指标平均得分略低于满分标准。按得分率从高到低排列依次为，招生管理得分率为 100%，达标率为 100%；机构与机制得分率 98.1%，达标率为 81.4%；经费管理与使用得分率为 97.0%，达标率为 68.6%；家园共育得分率为 79.0%，达标率为 87.2%。

数据表明，全区幼儿园在招生方面非常规范，能做到家园共育，组织机构和管理较为完善，办园经费的管理和使用也较为规范。

（八）一票否决项上得分情况

在指标体系中，共有 15 个一票否决项。幼儿园在一票否决项上的通过情况如表 3 所示。

一票否决项通过情况

序号	一票否决项	未通过园所个数	得分率（%）
1	取得办园许可证/法人证	1	98.8
2	取得医疗卫生机构出具的卫生评价合格报告	3	96.5
3	食堂有《食品经营许可证》	0	100
4	开园和近三年装修均取得消防验收合格证明	1	98.8
5	取得收费许可证或收费备案书	0	100
6	幼儿园未设置在污染区和危险区	0	100
7	幼儿园无 C 级或 D 级危房、危墙	1	98.8
8	重大责任事故*	0	100
9	近一年无虐待、体罚或变相体罚幼儿等行为	0	100

序号	一票否决项	未通过园所个数	得分率(%)
10	近一年保教人员无索取或收受家长财物等行为	0	100
11	教职工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0	100
12	无乱收费现象	0	100
13	无经费挤占挪用、无抽逃资金	0	100
14	幼儿伙食费专款专用，与教职工伙食严格分开	1	98.8
15	不以任何名义收取与新生入园相挂钩的赞助费、捐资助学费等	0	100

15 项指标中有 12 项指标 100%通过，在 5 项指标上存在未通过园所，其中 1 所幼儿园在评估期内办园许可证到期未更换(高陵区行知幼儿园，主城区民办非普惠)，3 所幼儿园未取得卫生合格报告（高陵区安家社区幼儿园、高陵区仁村幼儿园、高陵区江流幼儿园），1 所幼儿园未能提供有效的消防证明材料（高陵区仁村幼儿园），1 所幼儿园（高陵区嘉园雅荷幼儿园）评估时未出具房屋鉴定报告，1 所幼儿园伙食费未能专款专用（高陵区天下荣郡行知幼儿园）。

三、亮点与特色

根据督导评估数据分析，全区在幼儿园的办园行为方面取得了比较突出的成效，参与评估的 86 所幼儿园整体表现突出，总分均值达到 833.8 分，远超 750 分的合格线，97.7%的园所总分达标。84 所达标的幼儿园中，25 所达到良好水平良好率为 29.1%；3 所幼儿园达到优秀水平，优秀率为 3.5%。

（一）高点定位，科学规划，学前教育快速发展。

近年来，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学前教育发展，把学前教育

作为构建现代化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做到了目标明确，布局合理，措施保障，落实到位。

一是发展定位明确。区政府将加快发展学前教育作为推进教育现代化的必然要求、保障民生的迫切需要、促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大举措，以基本建成广覆盖、保基本、有质量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为目标，坚持问题导向，将基本解决“入园难”“入园贵”问题，作为学前教育发展的重点，切实履职尽责，坚定不移，持续推进学前教育改革发展，努力回应人民群众对接受良好学前教育的期盼。

二是坚持规划先行。科学制定了《高陵区学前教育发展三年行动计划》，明确了全区学前教育发展的时间表和路线图。在具体的实施过程中，能根据人口分布和流动情况，科学研判，前瞻决策，全面落实，系统构建了学前教育发展的良性架构。

三是各项举措跟进。在具体工作的推进中，充分考虑人口政策调整和城镇化进程的需要，优化幼儿园布局，保障适龄儿童就近接受学前教育，着力保基本、补短板、促公平。坚持公办民办并举，进一步提高公办幼儿园提供普惠性学前教育服务的能力，积极引导和扶持民办幼儿园提供普惠性服务。落实政府发展和监管学前教育的责任，建立健全确保学前教育可持续发展的体制机制，提高综合治理能力。管理体制和办园体制逐步理顺，发展学前教育的责任进一步落实，幼儿园保教质量评估监管体系基本形成。

（二）严格准入，注重建设，办园条件保障有力。

全区在大力发展学前教育事业过程中，能坚持“前置审批、对标建设、投入保障、确保质量、普及普惠、人民满意”的原则，加大办园经费投入，牢牢把握公益普惠基本方向，着力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幼儿园办园基础扎实，整体办园条件良好，办园环境适宜、保教设施设备齐全，办园经费充足。

一是办园资质合格。全区幼儿园除极个别园外，均能达到办园基本标准，体现在证照齐全。除 1 所园未及时更换办园许可证外，其余幼儿园均取得教育行政部门的办园许可，所有幼儿园都能提供收费备案书、食品卫生许可证等相关证照，民办幼儿园有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所有幼儿园装修装饰材料均符合安全质量标准 and 环保要求，并且未设立在污染区内。

二是办园条件逐年改善。全区幼儿园普遍设施齐全，教学、生活、安全、消防、卫生等设施设备配备齐全。各园结合现代教育理念及要求，区角设计合理、教育教学条件符合要求，满足幼儿成长发展的需要。绝大多数园能做到区角划分明确、空间安排合理，网络全覆盖，教师一人一机。绝大部分幼儿园配备足够的、适合幼儿使用和阅读的玩教具和图书，达标率普遍较高。

三是各园生活设施完善。各园均能遵循幼儿在园生活、消防、卫生方面的标准要求，所有幼儿园均配置防寒降温设备、流动洗手设施和厕所；消防通道畅通、消防设施完好、按规定配备 3 类安保措施；卫生保健设施设备和晨检用品齐全。

（三）注重预防，制度健全，安全卫生落实到位。

从督导结果反映出，各幼儿园普遍重视安全卫生工作，制度健全、管理精细。

一是安全卫生制度健全。各幼儿园高度重视安全卫生工作，建立了安全责任制，各项规章制度完善，管理责任落实到人。各幼儿园配备了保安人员，厨房工作人员均有上岗、体检和培训证。与各岗位人员签订了安全协议，制定了相关的应急预案。绝大多数幼儿园能落实安全防护和检查制度；幼儿园卫生保健制度健全并责任到人。

二是饮食安全保障到位。各幼儿园重视幼儿的饮水健康，卫生饮水指标达标率为 98.8%。除一所幼儿园外（高陵区东方双华幼儿园），其余幼儿园均能提供合格的饮水设施设备，做到饮水符合国家卫生标准并保证幼儿按需饮水。膳食营养方面，90%以上的幼儿园膳食计划和食谱制定科学合理，能做到食谱公示、每周更换食谱，食品的选择、洗涤、切配、烹饪操作规范，能按规定进行食品留样工作。

三是疾病预防有力有效。各园重视幼儿和教师的健康检查工作，98.8%的园所做到每年对幼儿进行一次全面健康检查。所有幼儿园均能保证每年对在岗职工进行健康检查并取得健康合格证。各园能保证每天对幼儿进行晨午检，发现问题及时处置。各幼儿园重视幼儿的疾病防控，能做到幼儿健康有检查、有记录。所有幼儿园要求幼儿入园持预防接种证，实施预防接种，并能做好幼

儿出勤和因病缺勤幼儿的情况登记和追踪。各园非常重视卫生消毒工作，能保证幼儿毛巾水杯专用，每日消毒。能按规定做好空气、餐具、用具、玩具等六类对象的预防性消毒工作。

四是安全管理精细到位。幼儿园能经常开展教师和幼儿的安全教育活动，有计划、有记录。各园均能按要求设置安全出口标志和应急灯，定期开展安全疏散演习活动。所有幼儿园均未发生过重大责任事故。配备校车的幼儿园能严格按照公安、交通和教育等部门的要求，加强校车的使用管理，车辆及司机相关资质齐全，行车线路规范。

（四）保教结合，全面发展，教育质量稳步提升。

高陵区能将学前教育纳入教育质量体系之中，坚持以“优质教育普及行动”为引领，充分发挥示范园的带头作用，引导各幼儿园尊重幼儿身心发展规律，科学保教，提升质量。各幼儿园能按照规定实施保教活动，教育活动内容计划完善，活动的组织实施科学，重视教师专业成长和师德教育，教育氛围适合幼儿的成长与发展，在保育教育方面得分率和达标率较高。

一是保教结合，注重幼儿发展。各园能坚持以《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和《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为指针，以幼儿全面发展为基础，推进素质教育，突出常规管理，提高幼儿一日活动质量。在教育过程中秉持“尊重差异，个性发展”的理念，教育目标、内容、方法和操作材料能关注到幼儿的个体差异，做到因人施教，个性发展。

二是教学有序，符合幼儿特点。各幼儿园教学内容能完全涵盖五大领域，符合幼儿身心发展。各园能以《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为指导，将学科领域进行整合，融入主题探究、项目式学习等，创造性地将较为先进的教学理念运用于课程之中，合理组织集体及个别活动。大多数幼儿园能做到以游戏为主要教育方式，一日生活即课程，重视幼小衔接工作，无严重小学化倾向，大多数幼儿园能做到不提前教授小学教育内容，不布置书面作业。

三是德能兼修，关注教师成长。各园所重视对教师的指导与培养，制定了具体的教师培训计划并配以相应的培训经费投入。多数幼儿园能通过各种形式的学习培训、校本研修等，不断提高教师队伍整体水平。各园通过积极开展扎实灵活的教科研活动，提高教师和保教人员教育教学和业务反思能力，改进教育实践。高度重视师德教育工作，各园能落实师德师风考核评价机制和办法，将师德师风考核与评优评先、职级晋升、绩效考核等挂钩。教师和保育员对幼儿态度亲切、温和，师生关系和谐。教职工无虐待、歧视、体罚和变相体罚、侮辱幼儿人格的行为。幼儿能快乐、积极地参与各项活动中，幼儿同伴关系、师幼关系和谐。

（五）完善机制，加强监管，园所管理日趋规范。

本次督导评估得分率最高的是内部管理。主要表现在招生方面非常规范，组织机构和管理较为完善，办园经费的管理和使用也较为规范。

一是组织机构健全，管理机制完善。管理机制基本健全，绝大部分幼儿园实行园长责任制，在保教工作、财务管理、人事管理、后勤管理、档案信息管理、收费公示等制度方面都做到了公开、透明、清晰。

二是财务制度完善，经费使用规范。所有幼儿园都能实行收费公示制度，无乱收费现象。绝大多数幼儿园能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各类账目清楚规范，能做到收支两条线，膳食费账目每月公示，伙食费独立核算、专款专用、票据规范。

三是坚持规范管理，家园联系紧密。所有幼儿园都能规范招生，无任何考试和测查，无任何赞助费、助学费，招生内容实事求是，无违规和夸大。绝大多数幼儿园的家长都能参与园所的管理，成立了家委会、膳委会，能开展多种多样的家园互动活动，并有充实的过程性资料，形成了家园互动的良好局面。所有的园所都能充分发挥家长优势参与到保教活动中，家园沟通联系的方式也较为多样。

四、存在问题

高陵区在幼儿园办园过程中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取得了突出的成绩，但仍然有一些薄弱环节需要不断改进和提升。

（一）大班额现象仍然突出

根据国家办园行为指标体系的达标要求，班级内幼儿数量不能超额，其中小班班额不超过25人，中班班额不超过30人，大班班额不超过35人。本次评估园所中，小班班额超标园所有40个，

占比46.5%。中班班额超标园所有32个，占比37.2%，大班班额超标园所有17个，占比19.8%。主城区幼儿园普遍存在园所幼儿过多，班容量过大的现象，需要教育资源拓展。

（二）园舍建筑和场地条件仍有提升空间

评估中发现部分园所的活动场地空间有限，46.5%的园所生均占地面积达不到生均13平米的标准；48.8%的园所生均校舍建筑面积达不到生均11平米的标准；57.0%的园所生均活动室使用面积低于生均2.4平米的标准；42.0%的园所生均综合活动室使用面积低于生均0.7平米的标准。民办园在生均园舍面积、生均活动面积，园舍环境、绿化，以及区角数量、设置等方面相对更弱。

（三）教师队伍整体素质仍需提升

主要体现在幼儿园园长、专任教师和保育员整体学历和专业化程度有待提高，教师成长规划及教科研水平还有上升空间。各园园长工作经验丰富，但非学前教育专业毕业的园长比例过高。部分园所教科研意识不强，未能针对幼儿和园所实际情况有效开展园本研修。在教科研经费和课题方面，也应大力扶持有研究能力的教师，充分发挥一线教师教科研的主动性。

（四）保教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

绝大部分幼儿园能遵循“尊重差异，因人施教”的理念，做到根据本班幼儿的不同情况确定差异化的教育目标、内容、方法和操作材料等，尽量给幼儿最适合自己的教育，努力使每个幼儿都能获得满足与成功，但个别乡镇幼儿园教育目标的灵活性上有

所欠缺，过分注重知识和技能的传授。部分幼儿园不能做到给幼儿充足的游戏时间，幼儿选择游戏内容、材料和伙伴受限制，个别幼儿园的户外活动时间过少，低于每日 2 小时的标准。

（五）民办园办园条件亟待改善

民办幼儿园整体得分情况低于公办幼儿园。部分民办幼儿园的园址设在自家院落，或用自家房舍改造而成，这类幼儿园在生均园舍面积、生均活动面积，园舍环境、绿化，以及区角数量、设置等方面还有较大提升空间。个别民办园在教学、生活、安保和卫生等设施方面存在配置不足或缺乏的现象；在室内玩具和材料、户外活动器械和图书的数量上，也存在不足。民办园普遍没给教职工上五险一金，工资水平较低，教师持证率低，培训学时不足，教职工流动性很高。个别民办园的教育内容无法做到全面系统，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等五大领域的内容不能全部涉及到或者有部分涉及较少，教育计划不够系统完备。

（六）发展均衡性问题需继续关注

本次督导评估将所有的幼儿园（班、点）纳入督导评估范围，从而发现公办与民办幼儿园、普惠幼儿园与非普惠幼儿园办园条件、教职工队伍建设等指标上存有显著差异。

除上述情况外值得注意的是，对低分溯源后发现不少公办幼儿园也出现分数较低的情况。经了解，这些幼儿园多数为小学改建（如苏家幼儿园、船张幼儿园、绳刘幼儿园、江流幼儿园、北孙幼儿园、仁村幼儿园、西张市幼儿园等）。这类幼儿园在园幼

儿数量较少（在园幼儿数量仅几十人），园所设施设备没有严格按照要求进行改造，教职工人数不足，配套玩教具数量和种类不够等问题比较突出。个别幼儿园没有专任园长，园长由小学校长兼任，普遍存在专业化不足，内部管理方面工作规范程度和细致程度不足等问题。

五、督导评估建议

办好学前教育、实现幼有所育，是党的十九大做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党和政府为老百姓办实事的重大民生工程，关系亿万儿童健康成长，关系社会和谐稳定，关系党和国家事业未来。全区学前教育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和党的教育方针，认真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学前教育规律，牢牢把握学前教育正确发展方向，以内涵发展、提升质量为导向，聚焦师资队伍、课程改革、保育工作、家园共育、规范管理、质量监测、信息化建设等关键因素，坚持保教并重，统筹规划，合力推进，完善学前教育体制机制，健全学前教育政策保障体系，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满足人民群众对幼有所育的美好期盼，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奠定坚实基础。

（一）提高站位，强化职责，坚持优先发展。

学前教育作为国民教育体系的起始阶段，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要全面把握国家教育改革发展的新形势，全面落实教育

优先发展战略，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坚持事关学前教育的议题优先研究、资金优先安排、问题优先解决，形成发展学前教育的强大推动力。

（二）规划先行，加大投入，促进均衡发展。

要坚持规划先行，充分考虑人口变化和城镇化发展趋势，结合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制定应对学前教育需求高峰方案，切实把普惠性幼儿园建设纳入城乡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设施统一规划，列入本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确保优先建设。要不断完善“以政府投入为主、支持社会力量举办、家庭合理负担”的投入机制，持续增加学前教育的资金投入比例，认真落实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坚持公民办园并举思路，继续做好幼儿园的新建改扩建项目，增加公办幼儿园数量，缩小班额量及师幼比例。优化居住区配套幼儿园接收和管理机制，按照公益普惠的使用方向，小区配套幼儿园全部办成公办园或普惠性民办园。同时，加大民办幼儿园和农村幼儿园，尤其是小学改建幼儿园的扶持力度，全面落实促进学前教育发展的政策措施，通过鼓励优质幼儿园办分园、集团化办学等方式，使优质教育资源不断扩大并均衡发展，对取得办园资格并符合普惠条件的园所，按照相关规定享受国家关于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的奖补政策。保证农村留守儿童入园，对家庭经济困难儿童、孤儿和残疾儿童接受学前教育给予资助，探索发展残疾儿童学前康复教育。

（三）尊重规律，精细管理，提升保教质量。

幼儿园需遵循幼儿身心发展规律，树立科学保教理念，建立良好师幼关系。合理安排幼儿一日生活，为幼儿提供均衡的营养，保证充足的睡眠和适宜的锻炼，传授基本的文明礼仪，培育幼儿良好的卫生、生活、行为习惯和自我保护能力。相关部门要加强对幼儿园保育教育工作的督促指导，引导幼儿园认真贯彻《幼儿园工作规程》《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和《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办法》等文件精神，坚持以游戏为基本活动，珍视幼儿游戏活动的独特价值，保护幼儿的好奇心和学习兴趣，尊重个体差异，鼓励支持幼儿通过亲近自然、直接感知、实际操作、亲身体验等方式学习探索，促进幼儿快乐健康成长。继续开展幼儿园“小学化”专项治理行动，克服和纠正“小学化”倾向，小学起始年级必须按国家课程标准坚持零起点教学。完善质量监测，规范区域监测和园所自评，对办园条件、队伍建设、课程改革、保教结合、教研科研、幼儿发展、安全卫生、经费投入、学籍管理等开展常态监测，定期公布监测结果。积极推动学前教育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对幼儿园依法办园、安全管理、卫生保健、保育教育、师德师风、园务公开等情况开展经常性督导，及时掌握情况，报告反馈，提出建议，督促幼儿园不断规范管理、提升质量。民办园要依法建立财务、会计和资产管理制度，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会计账簿，收取的费用应主要用于幼儿保教活动、改善办园条件和保障教职工待遇，每年依规向区教育、民政等部门提交经审

计的财务报告，遏制过分逐利行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幼儿园保教质量评估监管体系，完善区域教研和园本教研制度，加强对幼儿园保育教育工作指导，促进幼儿身心健康成长。

（四）多措并举，专业成长，打造师资队伍。

根据教育部颁布的《幼儿园教职工配备标准》，核定公办园教师编制，通过特岗计划、小学教师培训后转岗、接收免费师范生、公开招聘等多种途径，充实幼儿园教师队伍。对保健人员、安保人员、炊事人员等要求全员取得合格资质，减少兼职人员数量。逐步改善幼儿园教职工不足不齐的问题，严禁公办园“有编不补”、长期使用代课教师。认真落实教师资格准入与定期注册制度，严格执行幼儿园园长、教师专业标准，坚持公开招聘制度，全面落实幼儿园教师持证上岗，切实把好幼儿园园长、教师入口关。对新上岗教师、转岗教师、骨干教师、保育人员，加大教师培训力度，围绕教育科研、课程开发、保教能力提升等重点，强化园本培训，更新保教观念、提升专业技能、强化师德师风，提高幼儿园教师综合素养。要注重保育员队伍建设，贯彻落实《陕西省幼儿园保育员工作指南（试行）》，实施保育员分级培训，加强幼儿园保育工作考核，提升保育工作整体水平，推动保育员队伍专业化发展。要探索公办园和乡镇中心园“科研—教研—培训”三位一体教师专业发展模式，将提升教师教科研能力作为园所等级评估与目标考核的重要指标，层层举办幼儿园教师专业技能大赛、视频案例征集评选、保育员及炊事员技能展示等活动，

引导广大教师立足自身实际和岗位要求，加强业务学习和技能提升。加大幼儿园园长、教师交流轮岗力度，充分发挥辐射带动作用，不断壮大学前教育骨干教师队伍。要保证幼儿园教师的基本权益，各类幼儿园依法依规足额足项为教职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民办幼儿园要落实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完善劳动合同，落实教师的工资待遇，买齐买足社会保险，保证教师队伍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

（五）结合实际，重视引领，促进课程改革。

幼儿园课程质量是学前教育质量的核心，全面推进幼儿园课程改革是推动幼儿园课程质量提升的关键。要认真落实《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强化“一日生活皆课程”的理念，坚持以游戏为基本活动，编制园本化课程方案，完善课程结构，教育活动内容应适宜，涉及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等各领域，不得提前教授小学教育内容；加强课程建设，丰富课程资源，逐步建立游戏化、生活化、生态化，符合幼儿发展规律和学习特点的课程体系；改进课程实施，注重幼儿的直接感知、动手操作和亲身体验，引导幼儿主动学习，提高活动实效；深化课程评价改革，指导教师根据幼儿发展需要制定保育教育计划、开展游戏活动、安排一日生活，提高教育整体质量。实施“专家引领、点面结合、重心下移、分批推进”的行动策略，针对课程实施中的共性问题，不断优化课程实施方案，举办专题培训，开展园本研修，不断更新课程理念、提升课程实施能力。

（六）典型引路，示范带动，凸显区域特色。

以推进城乡学前教育联盟、幼儿园发展共同体建设为抓手，建立和推进以区级、乡镇与普惠性民办园、村级幼儿园一体化管理的发展共同体，建立以强带弱、补短板、保基本的发展机制。建设乡镇、村级幼儿园一体化管理试点基地；建立主城区学区园教科研共同体，引领带动区域内幼儿园整体发展。同时，充分发挥示范性幼儿园的辐射引领作用，积极探索城乡共享优质资源的有效机制，通过对口交流、城乡带教、骨干支教、联片教研等措施，提升学前教育发展整体水平，推进学前教育均衡发展，努力打造以区级示范园为龙头、镇级中心园为主体、普惠民办园为补充的学前教育城乡一体化发展区域特色，提升区域学前教育发展的核心竞争力。

（七）关注特殊，全纳教育，完善服务体系。

树立“全纳教育”的理念，拓展学前教育覆盖面，将残疾儿童的入园问题，纳入学前教育保障视野，针对残疾儿童的特性提供不同形式的教育，鼓励支持特殊教育学校和有条件的儿童福利机构、残疾儿童康复机构设立幼儿园或学前班（部）。鼓励普通幼儿园接收轻度残疾幼儿入园学习，推进学前融合教育试点项目实施。遴选 1-2 所幼儿园开展学前融合教育试点，增加残疾适龄儿童的入园机会，保障残疾幼儿接受学前教育的权利。

附 录

附录 1

幼儿园总分及一级指标得分情况

序号	幼儿园名称	总分	A1 办园 条件	A2 安全 卫生	A3 保育 教育	A4 教职工 队伍	A5 内部 管理
		(1000 分)	(250 分)	(200 分)	(200 分)	(250 分)	(100 分)
1	高陵区药惠中心幼儿园	968.48	239.29	195.3	200	233.89	100
2	高陵区四季阳光幼儿园	961.15	242.87	191.66	200	226.62	100
3	高陵区幼儿园	956.4	237.7	192.64	200	226.06	100
4	高陵区湾子中心幼儿园	940.14	235.2	193.14	190.08	223	98.72
5	高陵区通远中心幼儿园	939.76	239.18	195.5	190.4	214.69	100
6	高陵区长庆金璆幼儿园	938.1	229.34	196.4	198.8	213.56	100
7	高陵区榆楚中心幼儿园	936.67	235.87	196.7	186.98	217.12	100
8	高陵区长庆泾渭苑幼儿园	932.16	230.34	194.14	198.8	208.88	100
9	高陵区长庆泾欣一诺幼儿园	931.44	237.88	189.86	200	204.98	98.72
10	高陵区长庆泾渭苑多彩幼儿园	931.03	229.6	197.52	198.32	205.59	100
11	高陵区鹿苑第二幼儿园	927.53	231.1	191.36	193.3	211.77	100
12	高陵区崇皇中心幼儿园	912.8	222.43	192.3	178	222.06	98
13	高陵区第二幼儿园	912.02	236.19	194.14	200	181.69	100
14	高陵区曹家社区幼儿园	910.29	225.02	197.52	179.68	208.06	100
15	高陵区第三幼儿园	906.49	225.61	188.1	190.2	205.38	97.2
16	高陵区通远第二幼儿园	906.2	243.55	192.36	142.66	227.62	100
17	高陵区耿镇第二幼儿园	905.53	236.62	191.02	174.88	205.5	97.52
18	高陵区何村社区幼儿园	900.62	208.2	194.02	177.96	222.44	98
19	高陵区杨官寨幼儿园	898.28	223.61	193.1	200	184.85	96.72
20	高陵区爱儿堡幼儿园	897.92	233.85	192.56	177.16	203.62	90.72
21	高陵区泾渭街道办中心幼儿园	891.35	237.6	189.2	148.56	225.19	90.8
22	高陵区金色摇篮车城幼儿园	890.86	218.21	193.1	180	200.75	98.8
23	高陵区高新长庆幼儿园	889.44	213.12	192.04	176.36	211.12	96.8
24	高陵区高新水岸花城幼儿园	882.32	218.62	185.6	176.98	202.31	98.8
25	高陵区耿镇中心幼儿园	875.46	229.55	181.46	146.4	227.25	90.8
26	高陵区未来星幼儿园	857.59	217	188.62	159.18	193.59	99.2
27	高陵区泾渭观澜社区幼儿园	856.07	224.8	175.3	116.84	239.12	100

序号	幼儿园名称	总分	A1 办园 条件	A2 安全 卫生	A3 保育 教育	A4 教职工 队伍	A5 内部 管理
		(1000 分)	(250 分)	(200 分)	(200 分)	(250 分)	(100 分)
28	高陵区张卜张桥村幼儿园	853.11	242.65	179.7	109.84	224.12	96.8
29	高陵区张卜中心幼儿园	849.7	244.7	177.22	117.52	211.06	99.2
30	高陵区长庆思瑞幼儿园	849.32	232.32	184.82	138.92	194.06	99.2
31	高陵区京师幼学爱尚幼儿园	849.14	217.37	178.94	162.52	193.51	96.8
32	高陵区新徽乐贝儿幼儿园	847.38	221.88	196.32	126.18	207	96
33	高陵区湾子第二幼儿园	845.35	239.68	178.06	140.12	188.3	99.2
34	高陵区桑家社区幼儿园	840.23	213.29	180.18	135.08	214.89	96.8
35	高陵区逸景佰居幼儿园	837.57	210.18	183.84	135.48	210.06	98
36	高陵区张卜巧嘴巴幼儿园	836.82	214.43	178.9	146.68	198.81	98
37	高陵区金色摇篮泾渭新城幼儿园	836.43	188.97	182.52	148.44	216.5	100
38	高陵区北樊社区幼儿园	833.28	228.17	176.02	173.98	173.31	81.8
39	高陵区麦张幼儿园	828.93	207.15	161.38	162.8	200.88	96.72
40	高陵区优诺瑞吉欧幼儿园	828.33	221.77	182.72	129.9	193.94	100
41	高陵区新宇幼儿园	826.85	190.18	189.14	173.42	179.31	94.8
42	高陵区南郭社区幼儿园	824.14	224.74	185.3	139.1	178.27	96.72
43	高陵区徐吾幼儿园	821.15	224.85	175.94	128.18	195.38	96.8
44	高陵区朝阳幼儿园	817.2	215.73	187.78	135.08	179.81	98.8
45	高陵区张卜岩王幼儿园	817.08	232.6	188.34	107.68	190.45	98
46	高陵区秀水珍爱幼儿园	816.61	199.73	194.22	134.98	189.69	98
47	高陵区馨育幼儿园	811.77	210.6	180.94	130.18	193.25	96.8
48	高陵区爱心幼儿园	810.86	190.21	188.34	182.12	150.19	100
49	高陵区水榭宝贝幼儿园	807.59	208	181.86	144.86	174.88	98
50	高陵区长庆泾欣瑞吉欧幼儿园	804.63	186.93	188.32	128.18	206	95.2
51	高陵区乡亲亲宝贝幼儿园	801.33	191.25	183.86	152.76	177.94	95.52
52	高陵区鸿禧幼儿园	800.77	196.18	178.02	148.84	178.94	98.8
53	高陵区叶贝尔幼儿园	796.7	224.29	186.6	129.86	158.75	97.2
54	高陵区童心幼儿园	794.21	201.73	187.26	120.62	189	95.6
55	高陵区南郭幼儿园	792.41	215.07	181.02	133.08	164.44	98.8
56	高陵区北孙幼儿园	792.08	220.4	140.46	139.08	209.94	82.2
57	高陵区崇皇船张村幼儿园	787.58	197.15	171.1	128.18	195.62	95.52
58	高陵区康贝贝幼儿园	787.36	208.38	185.56	128.18	170.44	94.8
59	高陵区安家社区幼儿园	785.83	206.44	163.98	143	184.81	87.6

序号	幼儿园名称	总分	A1 办园 条件	A2 安全 卫生	A3 保育 教育	A4 教职工 队伍	A5 内部 管理
		(1000 分)	(250 分)	(200 分)	(200 分)	(250 分)	(100 分)
60	高陵区小天使幼儿园	785.52	198.38	165.38	133.78	191.19	96.8
61	高陵区星河幼儿园	784.38	210.04	164.18	131.12	187.44	91.6
62	高陵区小精灵幼儿园	783.53	188.32	177.02	147.28	190.5	80.4
63	高陵区春蕾幼儿园	782.74	180.07	169.14	137.48	199.25	96.8
64	高陵区天骄幼儿园	781.9	195.12	191.64	110.08	188.25	96.8
65	高陵区天下荣郡行知幼儿园	780.69	207.35	176.7	131.78	176.06	88.8
66	高陵区窑子头幼儿园	780.12	195.88	176.98	127.92	181.35	98
67	高陵区思博幼儿园	778.91	190.5	187.36	133.08	174.38	93.6
68	高陵区天利幼儿园	777.9	198.65	168.74	137.34	178.38	94.8
69	高陵区博爱幼儿园	777.53	173.96	190.74	141.64	172	99.2
70	高陵区苏家幼儿园	777.06	217.65	145.06	138.44	203.31	72.6
71	高陵区小豆丁幼儿园	776.92	170.38	174.46	154.72	180.56	96.8
72	高陵区西张市幼儿园	776.8	219.93	151.64	125	181.44	98.8
73	高陵区东方双华幼儿园	776.63	198.77	168.3	128.18	189.38	92
74	高陵区江流幼儿园	776.23	198.35	163.54	125	192.62	96.72
75	高陵区行知幼儿园	775.17	175.93	189.36	126.88	185	98
76	高陵区希望幼儿园	770.74	190.18	177.62	128.72	178.7	95.52
77	高陵区小红花幼儿园	767.34	192.37	188.92	136.28	151.77	98
78	高陵区嘉园雅荷幼儿园	764.11	174.75	167.14	128.18	197.25	96.8
79	高陵区鹿歌幼儿园	763.18	186.12	186.06	130.18	174.81	86
80	高陵区绳刘幼儿园	760.91	193.15	164.66	126.26	183.31	93.52
81	高陵区蒲公英幼儿园	757.51	173.07	181.28	153.92	152.44	96.8
82	高陵区新星幼儿园	756.21	195.24	167.74	127	171.91	94.32
83	高陵区开智幼儿园	754.36	202.52	177.86	107.42	172.31	94.24
84	高陵区开心岛幼儿园	753.74	192.98	182.38	125.26	157.12	96
85	高陵区小博士双语幼儿园	748.72	215.09	160.58	125.26	159.39	88.4
86	高陵区仁村幼儿园	747.11	187.1	168.18	126.96	175.27	89.6

附录 2

一票否决项未通过的幼儿园名单

序号	幼儿园名称	总分	一票否决项内容
1	高陵区仁村幼儿园	747.11	未取得医疗卫生机构出具的卫生评价合格报告 开园和近三年装修均未取得消防验收合格证明
2	高陵区行知幼儿园	775.16	未取得办园许可证/法人证
3	高陵区安家社区幼儿园	785.83	未取得医疗卫生机构出具的卫生评价合格报告
4	高陵区江流幼儿园	776.23	未取得医疗卫生机构出具的卫生评价合格报告
5	高陵区嘉园雅荷幼儿园	764.11	未取得房屋鉴定报告,无法证明幼儿园不存在 C 级或 D 级危房、危墙
6	高陵区天下荣郡行知幼儿园	780.69	未能做到幼儿伙食费专款专用,与教职工伙食严格分开

附录 3

平均分低于达标分数的采分点和达标率较低的采分点汇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采分点	达标分数	平均分	未达标园所个数	达标率
A1 办园条件	B1 办园资质	C1 办园许可	1. 取得办园许可证/法人证 (关键指标)	25	24.7	1	98.8%
		C2 相关证照	1. 取得医疗卫生机构出具的卫生评价合格报告 (关键指标)	6.25	6.0	3	96.5%
			2. 食堂有《食品经营许可证》 (关键指标)	6.25	6.2	1	98.8%
			3. 开园和近三年装修均取得消防验收合格证明 (关键指标)	6.25	6.2	1	98.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采分点	达标分数	平均分	未达标园所个数	达标率
	B2 规模与班额	C1 办园规模	1. 幼儿园规模	2.5	2.3	16	81.4%
		C2 班额	1. 小班班额	3.3	2.6	40	53.5%
			2. 中班和混龄班班额	3.4	2.8	32	62.8%
			3. 大班班额	3.3	3.1	17	80.2%
	B3 园舍与场地	C1 园舍建筑	2. 幼儿园无 C 级或 D 级危房、危墙（关键指标）	2.5	2.5	1	98.8%
			4. 生均占地面积	1.5	1.4	40	53.5%
			5. 生均校舍建筑面积	1.5	1.3	42	51.2%
			8. 生均活动室使用面积	3	2.0	49	43.0%
			9. 生均综合活动室使用面积	1.5	1.4	36	58.1%
		C2 户外场地	2. 生均绿化面积	1.5	1.2	40	53.5%
			4. 生均室外活动场地面积	7.5	5.9	26	69.8%
			5. 操场符合安全质量标准和环保要求	3.75	3.7	1	98.8%
	B4 设施设备	C1 教学活动设施设备	1. 琴类设备	3.75	3.6	6	93.0%
			2. 音视频播放设备	3.75	3.7	3	96.5%
		C2 生活设施设备	2. 饮水设备	4	3.9	2	97.7%
			5. 床	2	2.0	1	98.8%
	B5 材料与图书	C3 图书	3. 幼儿图书适宜性	1.88	1.8	8	90.7%
			4. 教师专业用书数量	0.45	0.5	23	73.3%
A2 安全卫生	B2 饮食健康	C1 卫生饮水	1. 饮用水安全卫生	5	4.9	1	98.8%
		C2 膳食营养（P）	3. 食谱更换频率（P）	6	5.8	6	93.0%
			5. 食品按规定留样	6	5.9	2	97.7%
		C1 幼儿健康检查	2. 幼儿全面健康检查	10.5	10.4	1	98.8%
			5. 晨/午检	10.5	10.4	1	98.8%
		C1 卫生消毒（T）	2. 严格按照规定做好空气、餐具、用具、玩具等六类对象的预防性消毒（T）	16	15.7	7	91.9%
A3 保育教育	B2 内容与计划	C1 教育内容（T）（P）	1. 教育内容领域	9	8.6	10	88.4%
			4. 教育活动无小学化倾向，不提前教授小学教育内容，不	4.5	4.4	1	98.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采分点	达标分数	平均分	未达标园所个数	达标率
A4 教 职 工 队 伍			布置书面作业（P）				
		C1 一日生活安排	2. 户外活动（含户外体育活动）时间	6.3	5.9	13	84.9%
			2. 自主选择游戏	4.9	4.4	18	79.1%
	B1 教 职 工 配 备	C2 园 长 配 备 （M）	4. 园长是否取得教师资格证	3.75	3.3	10	88.4%
			5. 园长岗位培训合格证	1.88	1.7	7	91.9%
		C3 教师配备	1. 教师数量	7.5	6.9	16	81.4%
			4. 学前专业教师比例	4.5	4.4	35	59.3%
			5. 取得教师资格证的教师比例	6	3.3	52	39.5%
		C4 保育员配备	1. 保育员数量	5.63	5.4	7	91.9%
			4. 受过幼儿保育职业培训的保育员比例	4.5	4.3	23	73.3%
		C5 卫生保健人员配备	1. 卫生保健人员资质	5	4.9	5	94.2%
			2. 卫生保健人员数量	4.5	5.8	14	83.7%
		C6 炊事员配备	1. 炊事员资质	5	4.9	1	98.8%
			2. 炊事人员数量	6	4.2	54	37.2%
		C7 安保人员配备	1. 安保人员数量	3.75	3.3	29	66.3%
	B2 专业成长	C1 教师教研	1. 建立教研活动制度	3.75	3.4	15	82.6%
		C2 教职工培训 （M）（T）	3. 教师培训时间	3.75	3.6	24	72.1%
	B4 权益保障	C1 劳 动 合 同 （T）	1. 与幼儿园签订聘用合同或劳动合同的教职工比例	10	8.5	25	70.9%
		C2 教职工工资 （T）	1. 工资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教职工比例	12	9.2	23	73.3%
		C3 社保与相关待遇（T）	1. 享受养老保险的教职工比例	3	0.6	71	17.4%
			2. 享受医疗保险的教职工比例	3	0.8	67	22.1%
			3. 享受失业保险的教职工比例	3	0.4	75	12.8%
			4. 享受工伤保险的教职工比例	3	1.1	57	33.7%
			5. 享受生育保险的教职工比例	3	0.5	73	15.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采分点	达标分数	平均分	未达标园所个数	达标率
A5 内部管理			6. 享受住房公积金的教职工比例	1.8	0.3	77	10.5%
			7. 享受带薪休假的教职工比例 (T)	2	1.2	38	55.8%
	B1 机构与机制	C1 组织机构	1. 成立园务委员会且每月至少召开 1 次会议	6	5.9	1	98.8%
			2. 党、团、工会组织健全	2	1.8	9	89.5%
			3. 建立教职工大会制度或者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且每学年至少召开 1 次会议	2	1.9	5	94.2%
			5. 成立膳食委员会且每学期至少召开 1 次会议	5	4.8	3	96.5%
		C2 管理机制 (M)	1. 实行园长负责制 (M)	4	3.9	2	97.7%
			2. 有幼儿园章程	2	2.0	1	98.8%
			5. 有人事管理制度	2	2.0	1	98.8%
			6. 有后勤管理制度	2	2.0	1	98.8%
			7. 有档案和信息管理制度	2	2.0	1	98.8%
		C1 经费管理 (M) (P)	3. 有独立账目	7.2	6.8	5	94.2%
			4. 收费出具票据 (P)	2.4	2.4	1	98.8%
			5. 建立经费预、决算制度(M)	2.4	2.2	7	91.9%
		C2 经费使用 (P)	2. 幼儿伙食费专款专用, 与教职工伙食严格分开(关键指标)	4.8	4.6	1	98.8%
			3. 膳食费账目每月向家长公示 (P)	1.6	1.5	4	95.3%
			4. 每学期膳食费收支盈亏比例	3.2	2.9	17	80.2%
	B4 家园共育	C1 家长参与管理 (P)	1. 参与重大决策 (P)	5	4.6	15	82.6%